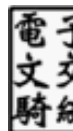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函

地址：970花蓮縣花蓮市民權里3鄰菁華街2號
聯 絡 人：陳玉時
電 話：038321202分機131
傳 真：03-8343317
電子郵件：group05@gms.hlg.s.hlc.edu.tw



受文者：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花女學字第11403001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度花蓮女中原民文化研習營工作計畫.pdf (114A300903_1_11103034488.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114年度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文化研習營」活動相關資訊，敬請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推薦學生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三、活動時間：114年7月1日(二)～7月4日(五)

四、活動報名人數：

(一)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各原住民重點學校每校推薦優秀高一高二原住民學生3名。

(二)全國公私立高中職非原住民重點學校每校推薦優秀高一高二原住民學生2名。(無原住民生亦可推薦對原住民文化有興趣之一般學生)

(三)各校若超額推薦請加註編號，以利編排錄取順序。

(四)本營隊含職員、小組長計17人，學員60人，合計77人。



五、活動費用：參加之學生全程免費，惟須自付往返外縣市至花蓮市之交通費用。

六、活動行程及報名辦法：

(一)活動行程及家長同意書，請詳附件。

(二)各校推薦學生填寫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如附件），請於完成相關簽章後拍照上傳至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vs8Sz77DUdhyJ1Ut9>。

七、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4年5月12日（一）17:00止。一律採線上報名，倘有報名資料不齊全或未於報名時間內完成報名手續者不予錄取。

正本：全國公私立高中職、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